

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为紧急临时会议，为保证公司董事会顺利进行，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以口头方式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 5 人，实际到会董事 5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钟儒波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钟儒波先生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金鹊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鹊农业”）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520.08 万元的无偿财务资助（具体金额以协议签订为准）。同意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游建军先生为金鹊农业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346.72 万元的无偿财务资助（具体金额以协议签订为准）。

本次财务资助以借款方式提供，不收取利息费用，无需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保证、抵押、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对上述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事项出具了一致同意的审查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回避 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6 日